

春天的风和阳光,惹得我心底深处的枯草长出了葳蕤的新芽。看到朋友圈有人晒出挖野菜的照片,在爱人的撺掇下,拿上刀铲,急不可耐地扑进春意盎然的郊外。

出得城区,车子沿大华公路向南经过清冷的同洲湖景区,过洛河桥进入了沙苑的地界。

沙苑原本是大荔县南部洛河与渭河之间的一大片沙草地,东西长八十多里,南北宽三十里有余,它包括现在的沙底、西寨、苏村、下寨、官池、张家、八鱼、石槽等乡镇和羌白的部分地区。这么大一块沙地,在中国内陆腹地是非常少有的。从历史上说,自西周秦汉时期,沙苑一带灌草丛生,植被茂密,野生动物在其间滋生繁衍,其后则成了历代朝廷军队的牧马场所,唐朝在此设置牧马监,一度辉煌繁盛。五代十国时期,华夏动荡,中原战争频繁,南北两宋定都汴梁(开封)临安(杭州),明朝南北二京(南京和北京)并立,政治经济中心东移,本有天府之国美誉的关中平原被历史边缘化,关中腹地的沙苑失去了往昔的尊崇与繁茂,后来又有大量移民迁入,沙苑由茂密丰美的皇家牧马场,变成大面积过度垦植的农田,再逐渐演变成池涸沙土、旱涝频繁之地。清朝末年到民国初年,国运不昌,烽火连年,政府腐败无能,地方治理不力,自然环境进一步恶化,沙苑变得“沙随风流徙,不可耕植”(《同州府志》)。新中国成立后,政府号召植树造林种草固沙,沙苑重新变回草木茂盛,绿树成荫,瓜果飘香的绿洲。现在国家推进乡村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,大荔县试点三产融合发展,沙苑地区进行综合治理与开发,原本不多的沙丘荒地变成了树林、草地、良田和内陆沙漠旅游景点,成了周围城市人外出旅游休闲娱乐的理想之处。

不到三十分钟,我们的车子到了目的地,就是阳村渭河大桥北边,大华公路两侧护路树林和附近的农田与沙丘荒地。从路面向下横穿护路小树林,有草莓种植者私修的简易小路,小路两侧簇拥生长着绿油油的杂草,紧靠小路两边的长得尤其茂密青



科研处 张春胜

翠,再向两边延伸绿色变得低矮稀疏,继续向两侧延伸,青翠更加稀少,再往远处绿色慢慢地融进了枯蒿干草的褐黄色里。这样的草木生长状态,大概是因为关中平原春季干旱少雨的气候造成的,不多的几场毛毛春雨,大田很难缓解旱情,但渗水性差的柏油路面把不多的雨水聚集起来,导流到横穿林地通向草莓园的小路上,草木因雨水的多寡而生长,这才形成沙苑公路林地独特的草木生长形态。阳光从东南的高天上斜着照射过来,透过还没有长出叶子的树冠,把枝条条条斑驳陆离的阴影,洒落在杨树地面黑褐色的落叶和枯草上,洒落在黄沙小路和小路两边茂密的青草上,近处是黄色沙地里白中透绿的草莓大棚,很美的一幅春天沙苑田园风光图画。

我蹲下身子,发现小路两侧绿色草丛中有不少花叶荠菜,菜叶宽宽厚厚肥大,非常诱人,由于这里的野草和野菜密密实实挤在一起,荠菜不像别处初春寒冷时节空旷地带贴着地面生长,这些荠菜拥挤着向上长,有的荠菜从植株中心抽出了菜杆儿,菜杆儿的顶端结了小小的花蕾,个别的还开了淡绿色的小花,在乍暖还寒的春风里尽情地摇曳。可惜这小路边儿草丛里的荠菜不多,挑拣着挖了些就完了,我捧着绿色草丛回到公路边的排水沟边。这里的野菜也很

多,但没有小路边拥挤得瓷实,荠菜有的几棵蓬蓬勃勃地长成一簇,还有不少单个的独苗匍匐着占据一方地面,绿汪汪的,大的有足足有两个张开的巴掌。现代文明的今天,野菜也依附于人工设施的便利而生存生长,我不知道,它们是随着环境的变化而适者生存,还是被人类无意驯化而成人类餐桌上的一道美味呢?

其实荠菜是关中平原上分布非常普遍的野菜,到了春天,只要有水的地方都会蓬蓬勃勃长出一丛丛一片片来,甚至城区刚浇过的绿化带里也有很多。挖了这点儿荠菜,才刚刚提起了我野采的兴致,沙苑最有名的野菜要数药食两用的白蒿,乡间有民谣唱:“正月的茵陈二月的蒿,三月拔了当柴烧”,说的就是沙苑的白蒿在农历正月药性最好,宜于入药,做菜吃起来干而柴,嚼咽艰涩,不易下肚,农历二月气温升高,草木萌发,白蒿幼芽复苏返醒,开始生长,不单有药效,吃起来味道口感更好,到了农历三月以后白蒿长高变硬,杆枝木质化,就只能做烧锅做饭的柴火了。

从植物学上讲,白蒿嫩芽有两种形态,一种是当年的无主干植株,地面上一簇一簇地生长,一枚枚叶柄从株心向外圈辐射开去,每个叶柄顶端分叉成四五片细长的叶子,青绿色的叶子上披着灰白色的茸毛,叶片卷曲着绕着株心形成蓬松毛茸茸的一团。一把抓住拔起,手中捏着的是厚实

实的一把白蒿嫩苗,从沙土里带出白生生细长根须。这种独株的白蒿苗,多生于河滩渠沟多水潮湿的沙地,是人们抢手先挖的对象。另一种是嫩芽生长在去年老杆儿的根部,这种围绕在老蒿根部生长的白蒿芽子,常常被枯枝烂叶遮盖,不易发现,难于采摘,但只要肯下功夫,动作小心些,往往收获也会颇多。

护路林地面被杂草和枯枝烂叶覆盖着,扒开这些覆盖物,绿中泛白的白蒿嫩芽才显露出来,白蒿嫩芽子一簇一簇围绕在干枯的老蒿根部,蒿芽青绿诱人,蒿干蒿枝干硬扎手,一不小心手和胳膊就被划伤。我左手拿住蒿杆,固定住整个蒿身,蹲下身去,右手小心翼翼掐蒿杆根部的嫩芽。就这样,我一点一点地,像古诗经里采薇一样掐着白蒿芽子,手上和小臂的皮肤上还是划了很多血道子。

有一次,左手固定蒿杆时用力向上提了一下,把整个蒿体连根拔了起来,我把整个蒿株高高提起,环绕蒿根的那团白蒿芽子正好悬空在眼前,右手轻易地把白蒿芽子从根部摘净。拔一棵,摘净,白蒿入袋,蒿杆扔掉。拔一棵,摘净,白蒿入袋,蒿杆扔掉……这样采摘白蒿的效率太高了,突然有一丝异样的情绪在我心灵的极深处悠然升起,看着本该在泥土里吮吸水分和营养的白蒿的根须,被我拔起随手扔到明媚的春光和温暖的春风里风干死去,我心里顿生愧对白蒿的忏悔之意。在庚子年初春,在咫尺之宽的草莽林地,我停下拔采白蒿的动作,我与白蒿默默地对峙着,似乎代表着人类与自然的对峙。在沙苑形成的几万甚至几十万年的洪荒时代里,在人类还没有诞生的时间里,白蒿这种自然界的精灵和各种杂草树木,就是这片土地的主人吧!科学技术发达的今天,人类早已是这个星球的霸主,但人类该如何与其他物种共处呢?……我犹豫了很久。

我们的车子再次驶过清冷的同洲湖景区,穿越宽阔通畅的城市街道,回到了城北居住小区。

浮沉的兄弟(三)

教务处 蒲飞

渔阳鼙鼓动地而来,平康坊里的业主杨国忠与虢国夫人,高官贵胄与落魄士子,旗亭画壁厮混的天才诗人,侍酒的粟特胡姬与一掷千金的豪商,刚刚定情的李娃与郑生,那个诗仙曾绣口吐就的半个盛唐,顷刻间,灰飞、烟灭。

此生再不归长安

天宝十四载,安禄山正在为曳落河筹备天下军马,杨·国忠,钊清算完李·口蜜·林甫之后,曾多次出于私心预言“大佬,那个粟特马仔靠不住啊,早晚要生反骨”,甚至于连高力士也曾提醒过“边将拥兵太盛,何以制之”。然而孜孜勤政半生的唐明皇垂垂老矣,政治上的雄心与精力早已衰退,此时正沉迷于万古不曾有过的盛世与浮华,“朕年纪大了,享受享受怎么啦?我跟贵妃泡温泉去,朝廷的事问宰相,边疆的事问各位节度使得了,别烦啊”。

这一年,杜甫又一次来到艰难的人生歧路。做了十年京漂,一把花白胡子的中年杜子美终于混了个有编制的基层公务员——正九品下的河西尉(今合阳县),在天宝末年臃肿不堪的官僚体系中他这个品级怕是多如牛毛。听上去河西尉业务范围挺广,公检法和工商税务一把抓,其实就是按朝廷要求盘剥黎民百姓,真要是有人起事第一个揍的就得是他,就跟张飞大鞭子抽的督邮一样。这与夫子的政治理想相去甚远,“不作河西尉,凄凉为折腰”,可四十四岁的身躯早已没有政治前途可言,为了家人有口饭吃,打了报告改任“右卫率府兵曹参军”。这个官职名看着一长串,说白了,就是给军械库看门管钥匙的,俸禄无几。

十一月,大雪满长安。如今我们每到冬天都会感叹雪落下的时候,西安就变成了那个长安——然而这一年杜甫眼中,长安则是另一番景象,或许那也是这座举世无双的奇迹之城本来面目之一。伟大的唐帝国此时就像一袭华丽的袍,上面爬满了虱子,底下则是随时可能将它付之一炬的火星,就如我们在《长安十二时辰》中看到的地下世界一般。正值华清宫“芙蓉帐暖度春宵”之时,杜甫从长安冒着风雪赶回奉先县(今蒲城县)家中,还没进家门就听

到了妻子号哭,心爱的幼子已病饿而死。官职在身的杜甫尚且如此凄惨,寒夜中的平头百姓又是如何?悲愤交加之下,他写了那篇一哭三叹的《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》:“……朱门酒肉臭,路有冻死骨……所愧为人父,无食致天折……”。从西安到蒲城,必得经过骊山,不知路途中的夫子是否曾遥望华清宫明亮温暖的皇家灯火,生出一腹天下兴亡的感慨。而差不多就在这时候,曳落河从保定呼啸而来,胡旗猎猎,一路狼烟烽火,宇内莫之能御也。

大军将至的消息传到李太白耳中时,他正在南京游历,便是那个“总为浮云能蔽日,长安不见使人愁”的金陵。在此之前三年,他曾收到幽州的朋友来信,劝他去安禄山军中博取功名,就像好友高适去了哥舒翰帐中,边塞流小老弟岑参入幕封常清一般。边塞诗的背后,除了远方广阔苍凉的风光,还有铁血戎马的雄心。“且探虎穴向沙漠,鸣鞭走马凌黄河”,远赴幽燕的李白见识了范阳节度使大军的强大军威,也触摸到隆隆马蹄声中的暗流涌动,却正好与入宫觐见的安禄山错过,真不知这算是幸运还是遗憾。诗仙的一生都在不停地游历名山大川,纵酒寻欢,除了给后世的小学生增添“表达了诗人对祖国大好河山的热爱之情”云云负担,多少也有些广交朋友、结识达官显贵以图青云之志的意思,但他总是一次次的错过命运与机遇,天宝初年入宫的荣耀与败走长安,一生无法释怀。“这世界上有一种鸟是没有脚的,它只能一直飞,飞累了就在风里面睡觉,这种鸟一辈子只能下地一次,那一次就是它死的时候”。墨镜王这段台词,大概可以为滴仙生平做注脚,一生都在路上,从不关心家人,永远为诗和远方热泪盈眶。可无论仰天大笑出门去,还是且放白鹿青崖间,无论朋友如何遍天下、隔空遥寄诗书传,后世眼中无双的佳话并不能成为不坠青云之志的借力,在无休止远

游与宏大政治理想的纠葛之中,诗人陷入了巨大而永恒的孤独。天宝十四载的冬天,金陵或许不像杜甫的蒲城那么寒冷,但达摩流浪者李白终于第一次为家庭抓耳挠腮。他蘸着酒,在桌上画了幅地图。发现在渔阳鼙鼓的进军路线上,他的家庭已然是危机四伏——老婆婆夫人在商丘,前妻生的爱子伯禽在济宁。年少时,他也有过“十步杀一人,千里不留行”的侠客之梦,从史料中发现他甚至可能还是一位剑术大师,然而五十五岁的老酒鬼此刻早已“拔剑四顾心茫然”。所幸追随他的门人武谔站了出来,自愿乔装作叛军士兵,去山东把伯禽接出来,他只需要去河南搞定自个老婆就行。于是他独自跑到烽烟遍地的睢阳,接到了宗夫人——请记住睢阳这个名字,要是再晚几个月,夫妻二人不光走不了并且还得变成军粮。真源县令张巡将在这里领七千将士对战尹子奇的十八万叛军,大小四百余战,那是安史之乱中最为惨烈血腥的一幕。

太白一家为避战火一路向南,虽然路上不断听到兵败消息传来,但他们至少躲过了长安沦陷。逃到溧阳时,碰见过去的酒友张旭,二人聊起时局,诗人仍旧认为自己有平定天下的能力只是缺少一个机会——“有策不敢犯龙鳞,窜身南国避胡尘”,想来当年败出长安的阴影是过不去的。第二年夏天的时候到了绍兴,听闻郭子仪和李光弼在河北大胜,一家子又返回金陵。结果到秋天,天下都在传玄宗已逃去蜀地避难,于是又沿着长江向西,在庐山安定下来。在那里,李白将会等来一个差点要命的机会。

事实上范阳起兵的消息刚传到长安之时,从皇帝、宰相、将军、诗人再到大唐帝国的每一个民众,都认为这算不得什么大事,哥舒翰的“西方二师”(河西、陇右两镇)十五万训练有素的大军足以抗衡,再不济还可以调朔方、安西和北庭三地善战的边军来搞定。杜甫大概也是这么想的,所以他一直待在蒲城耐心等待,直到高仙芝与封常清被冤杀、哥舒翰带着一群未经战阵的乌合之众被逼着主动出击,最后潼

关失守的消息传来,杜甫才带着家人仓皇逃往天水。在漫长的逃难队伍中,这位瘦弱得像竹竿一样的中年男人,无力地搀扶着老婆孩子,干枯的胡须散乱在起伏的胸口。至德元年六月兵荒马乱的夏天,火辣的烈日照得杜甫只能眯缝起眼睛——或许还带着大颗的泪滴与无限的伤痛——诗圣最后回望了一眼虚空中的都城,那座他年轻时曾追逐梦想又一次次失落的天空之城与伤心之地,如今烽火连天,遥不可及。然后他转身而去,此生再不归长安。

长安城中的王维则没有逃难的机会,作为门下省的给事中,他一直在坚守岗位,可皇帝逃跑的时候根本不会带上这样的小角色——不是顾不上,而是根本没考虑过。山水田园、辋川的农家乐,都在长安沦陷时被碾碎。摩诘居士随同一大批被遗忘的官员被押往洛阳,过往的盛名如今成了要命的累赘。大燕皇帝希望拉拢这位著名才子为他所用,单独把他关押到洛阳普施寺,安排专人招降。王维不像李杜那么单纯,毕竟朝中为官多年,到底还是有几分政治头脑。于是诗人想了一个办法——装病。他试图服用药物装哑巴,结果被安禄山识破后以性命相挟。大厦已倾,焉有完卵。下不了颜常山的决心,做钱谦益便顺理成章。无奈之下,王维继续出任大燕国的给事中。据说有一次安禄山在神都苑凝碧池聚餐,安排长安俘虏过来的玄宗御用乐队伴奏,可梨园子弟们感念唐明皇之恩宠,纷纷抹泪,曲不成调。王维听闻此事,写了“万户伤心生野烟,百僚何日再朝天。秋槐落叶空宫里,凝碧池头奏管弦”抒发无奈,正是这几句颇具政治智慧的诗,在几年后救了他的命。

天宝十四载的冬天,封常清被砍头之时,他的幕僚岑参还在万里之外的北庭,两年后他将动身追随肃宗到凤翔;高适则跟着名将哥舒翰一路来到潼关守城,不久之后他会见识到人生无常,并走向历代诗人都未曾获得的荣耀。而那个李白挂念的龙标先生,此时还在湖南怀化,不久后他将北上,踏上一条不归之路。

十年离乱后,很多人都没能再回到长安,或者说,彼时的长安,已不复长安。